

证券代码：000515

证券简称：攀渝钛业

公告编号：2008--33

攀钢集团重庆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攀钢集团重庆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三十次会议于 2008 年 8 月 9 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08 年 8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全体董事参加了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08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》。

报告正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摘要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二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销成都华福印务长期投资及公司部分长期借款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2008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》会计报表附注第(六)款第 7 条及第(六)款第 24 条。

三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08 年半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》。根据审计业务量，公司拟支付给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本次审计费用 20 万元。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攀钢集团重庆钛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00八年八月二十一日